广州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解读十

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单位基本情况

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是对农、林、牧、渔业生产活动进行的各种支持性服务活动。主要包括：1.灌溉服务，指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灌溉系统的经营与管理活动。2.农产品初加工，指农产品的净化、去籽、晒干、剥皮等未形成工厂化生产的初加工经营活动。3.其他农业服务，指农机服务、病虫害防治服务等服务性活动。4.林业辅助性活动，指森林防火服务、防病虫害服务等活动。5.畜牧辅助性服务，指畜牧兽医、繁育服务等活动。6.渔业服务。7.种子种苗繁育服务等。

本次公报数据口径为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法人单位口径，不包括农户、个体户和非登记注册的农业服务单位和个人。

从地域上看，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法人单位分三个梯队，第一梯队为天河区，其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法人单位数、单位资产和负债占比最高，主要因为该区是省农业管理部门和科技部门所在地，有多个规模较大的种子种苗服务性单位。第二梯队为白云区、番禺区、南沙区、从化区，白云区单位数量排名第二，但其他指标总量不大；番禺、南沙、从化三个远郊区的单位资产、负债和营业收入等指标占比较大。其余区单位数和主要指标的占比都较小，位列第三梯队。

从行业上看，单位资产、负债、经营收入三个经济指标中，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服务占比最高，渔业次之，与农林牧渔及其辅助性活动常规统计中，农业总产值各业所占比重的结构是一致的。

（农村处）